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7/329  
22 April 1997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7年4月16日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以阿拉伯国家集团1997年4月份主席的身份并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谨随函转递1997年3月31日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第107次常会所通过题为“伊朗占领阿拉伯湾内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阿拉伯岛屿”的第5637号决议。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阿拉伯国家集团主席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阿里·赛义德(签名)

伊朗占领阿拉伯湾内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阿拉伯岛屿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

审议了：

总秘书处的说明，

1996年6月21日至23日在开罗举行的阿拉伯首脑会议最后声明的内容，

伊朗政府没有答复阿拉伯首脑会议、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大马士革宣言》国家、海湾合作理事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真诚呼吁，

伊朗政府坚持执行各种措施，以图巩固其对属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三个岛屿的占领，并坚持强行维持现状，

伊朗持续侵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主权，

以及政治事务委员会的建议，

决定

1. 重申其以往关于该问题的所有决议；
2. 重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其大通布、小通布和阿布穆萨三岛的主权，以及该国明确申明为恢复其对这些岛屿的主权所采取的所有和平措施和手段；
3. 表示不赞同伊朗政府坚持执行各种措施，以图巩固对这三个岛屿的占领，以及侵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主权，从而破坏该区域的安全和稳定；
4. 再次呼吁伊朗政府停止对这三个岛屿的占领，不奉行强行维持现状的政策，停止为改变这三个岛屿的人口组成而在岛上建立设施，撤销原先在这三个岛屿上单方面实施的所有措施并拆除在岛上单方面建立的所有设施，根据国际法原则和规则、包括将该案提交国际法院的协议，采用和平手段解决目前的争端；
5. 请秘书长通知联合国，该问题必须由安全理事会持续审议，直到伊朗停止占领这三个岛屿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恢复对这些岛屿的主权为止；
6. 请秘书长监测局势，并就此向理事会下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7年3月31日第5637号决议)